

ICS 35.040
L 72

DB65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标准

DB 65/T 4050.1—2017

**停车场（库）车辆信息管理
第1部分：数据元**

Vehicle information management for parking lot
Part 1:Data elements

2017-09-15发布

2017-10-15实施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

发布

前　　言

DB65/T 4050《停车场（库）车辆信息管理》分为3个部分：

- 第1部分：数据元；
- 第2部分：数据交换规范；
- 第3部分：数据通信规则；

本部分为 DB65/T 4050的第1部分。

本部分依照 GB/T 1.1-2009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的规定编写。

本部分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提出。

本部分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信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部分参加起草单位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计量测试研究院、中国科学院新疆理化技术研究所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信息技术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、新疆西北星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标准化研究院。

本部分起草人：蒋同海、薛化建、蔡瑞航、李峰、周喜、宋鑒玉、陈超、杨程、张岩、曾文潇、廖成建、郭长凌、李晓东、郑印、陈镜阳、程剑、吴风、鲜青龙、郑云林、倪大志、马玉鹏、徐春香、张伟、徐博、赵凡、马博、王铁、石常海、申文英、卢剑。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停车场（库）车辆信息管理 第1部分：数据元

1 范围

本部分规定了停车场（库）信息管理基础数据元的分类、数据元属性描述和属性内容。

本部分适用于道路边停车场（库）、大中型集散场所停车场（库）、商业和服务业的停车场（库）、生活居住区停车场（库）、企事业单位和政府机关停车场（库）车辆信息的数据采集、处理、发布和应用服务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5271.4 信息技术 词汇 第四部分：数据的组织

GB 11643 公民身份号码

GA 36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号牌

JJF 1051 计量器具命名与分类编码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停车场电子计时收费装置 *expenses electronic meters device for parking lot*

安装或部署停车场（库）的出入口或者道路旁，以电子计时为基础，按照设定的费率标准计算后进行贸易结算的收费终端。简称：计时装置。

3.2

停车场（库）车辆信息采集系统 *vehicle information management system for parking lot*

对停车场（库）的机动车信息、驾驶人员信息、车辆出入信息、基础信息进行采集、上传、统一存储、管理的信息采集系统。包含停车场信息管理平台和停车场采集客户端。

3.3

停车场信息管理平台 *vehicle information management platform for parking lot*

停车场（库）车辆信息采集系统中对机动车信息、驾驶人员信息、车辆出入信息、基础信息进行统一存储、管理的信息管理平台。简称：平台。

3.4